

桥头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第五小学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49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2106.69	财政拨款	2275.93
	项目支出	169.24	其他资金	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42.64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充分利用学校经费补助，确保日常办公费用的支付与相关设备的购置，以此保障教育教学的平稳运行，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推动学校的全面发展。 目标2：确保学校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及课本费预算额度能够按时足额拨付。此举旨在维护学校正常的人员开支及日常经费运作，保障学校的稳定运行，并致力于提升师生的满意度至更高水平。 目标3：严格按照预算设定的项目，确保各项目资金能够按时拨付并得到有效使用，以此增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目标4：强化校园安全管理，并提升学校绩效管理。坚决防止校园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努力争取在教育系统的绩效考核中获得“良好”及以上评价。 目标5：着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并开展教学教研活动。鼓励教师广泛参与各类培训，确保参与培训的教师人数占比达到95%以上；同时，激励教师积极参与论文撰写，不断提升专业素养。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任务1：教学工作	1.定时发放在职员工的工资经费及福利待遇。2.确保学校教学秩序正常运行，保证学校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学校持续发展。	1989.58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及福利待遇，保障人员生活中各项正常基本支出。
	任务2：教育成果	1.进一步巩固桥头镇九年义务教育成果、落实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促进教育现代化建设。2.按时按需、合理拨付使用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和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经费。	169.24	合理按需使用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和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经费。
	任务3：教学质量	为学校正常开展业务提供充分保障，保证教育教学正常运作，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校发展。	117.11	经费能按时拨付使用。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任务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师生积极参加各类比赛并获奖	200人次以上
			教师接受继续教育人数	49人
		质量指标	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按计划开齐、开足各个学科课程	100%
			保证学生在校安全，无校方安全责任事故	0事故
		时效指标	开展教师学习培训	按要求完成
			义务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开展教师学习培训	20%公用经费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显示提高
			师生出勤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良好
			完善学校配套设施	按需求完善学校配套设施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卫生绿化达标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补助的项目在补助结束后继续健康发展	经费补助的项目在补助结束后继续健康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对教学质量的满意度	≥95%

备注：本表的填报主体是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预算单位。